

醒世姻緣傳考證

目 次

- { 醒世姻緣傳考證 胡適 一八四
醒世姻緣傳考證的後記 胡適 一四
附錄七種

- (一) 柳泉蒲先生墓表 張元 一一二
(二) 元配劉孺人行實 蒲松齡 三一六
(三) 江城，邵女，馬介甫 蒲松齡 七一四
(四) 鄉園憶舊錄 王培荀 三五
(五) 骨董瑣記 鄧之誠 三七
(六) 一封考證醒世姻緣的信 孫楷第 三七一八四
(七) 蒲松齡的生年攷 胡適 五一九八

醒世姻緣傳考證

胡適

亞東圖書館標點重印的醒世姻緣，已排好六七年了；他們把清樣本留在我家中，年年催我做序。我因為不會放出這書的作者『西周生』是誰，所以六七年不能動手做這篇序。我很高興，這幾年之中，材料漸漸增添，到今天我居然可以放胆解答『醒世姻緣的作者是誰』的一個難題了。

這個難題的解答，經過了幾許的波折，其中有大胆的假設，有耐心的搜求證據，終於得着我們認為滿意的證實。這一段故事，我認為可以做思想方法的一個實例，所以我依這幾年逐漸解答這問題的次序，詳細寫出來，給將來教授思想方法的人添一個有趣味的例子。正是：

鴛鴦繡取從君看，要把金針度與人。

一 我的假設

醒世姻緣刻本首卷有『西周生輯著，然藜子較定』兩行字；又有一篇弁語，末尾寫着：

環碧主人題

辛丑清和望後午夜醉中書

這都不能供給我們什麼考據的材料。辛丑也不能定爲那一個辛丑；我們又無從知道這篇弁語是著書人的自序，還是刻書人的手筆。

書中的事蹟托始於明朝英宗正統年間，直到憲宗成化以後，都在十五世紀（約一四四〇—一五〇〇）。但我們看這部書裏面的事實，就可以知道這部書決不是明朝中期的作品。有幾條證據：第一，書中屢次提到楊梅瘡。我們知道楊梅瘡是西洋人從美洲帶回歐洲，又從歐洲流傳到中國的。在中國進口的地方是廣東，所以楊梅瘡在這

書裏又叫做廣東瘡。哥倫布發見美洲在弘治五年（一四九二），已在十五世紀的末年了；所以我們估計醒世姻緣應該是十七世紀的書，或是明末，或是清初，不會更早的了。第一，書中屢次提到水滸傳西遊記的典故（如第八十七回的牛魔王夫人，地煞星頑大嫂孫二娘等；如第九十八回林沖武松盧俊義等），可見這書的著作在水滸傳西遊記的定本已很風行之後，這也應該在明末清初的時代了。

我爲此事，曾去請教董綬金（康）孟心史（森）兩位先生。孟先生曾給我一封長信，他主張此書大概是清初的作品。我後來推想楊梅瘡推行到北方應該需時更久，所以我也傾向於這一說。

但西周生究竟是誰呢？這個問題的解決應該從那一點下手呢？我研究全書的內容，總覺得這部書的結構很像聊齋志異裏的江城一篇。醒世姻緣的結構是一個兩世的惡姻緣：

（一）前生

晁源射死了一隻仙狐，又把狐皮剝了。他又寵愛他的妾珍哥，把他的妻計氏逼的上吊自殺。

(二)今生

晁源托生爲狄希陳，死狐托生爲他的妻薛素姐，計氏托生爲他的妾童寄姐。狄希陳受他的妻妾的種種虐待，素姐的殘暴凶悍更是慘無人理。後來幸得高僧胡無鬚指出前生的因果，狄希陳念了一萬遍金剛經，才得銷除冤業。

作者在『引起』裏指出這一條可怕的通則：

大怨大仇，勢不能報，今世皆配爲夫妻。

他又有詩道：

……名雖伉儷緣，實是冤家到。前生懷宿仇，撮合成顯報。同床睡大蟲，共枕棲強盜。此皆天使命，順受兩毋躁。

全書末回裏，胡無窮對狄希陳說：

這是你前世裏種下的深仇，今世做了你的渾家，叫你無處可逃，才好報

復得苗實。如要解冤釋恨，除非倚仗佛法，方可懲罪消災。

我們試把這個結構來比較江城的故事，就可以看出這兩個故事是同樣的。江城的故事是這樣的：

(一) 前生

一個士人誤殺了一個長生鼠。

(二) 今生

士人托生爲高蕃，死鼠托生爲樊江城，兩人幼小時相戀愛，結婚後，江城忽變成奇悍，高蕃受了種種奇慘的虐待。後來他的母親夢中見一位老人告訴她道：『此是前世因，……今作惡報，不可以人力爲也。每早起，虔心誦觀音咒一百遍，必當有效。』高家父母都依夢中的話去行，

兩月餘之後，江城果然悔悟了，竟成爲賢婦人。

這兩個故事太相同了，不能不使我注意。相同之點，可以列舉出來作一張對照表：

| | (6) | (5) | (4) | (3) | (2) | (1)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| | | | | | | 江城 |
| | | | | | | | 醒世姻緣 |
| 狄希陳的朋友相于廷因笑謔被素姐戲弄。 | 素姐氣死翁姑父母。 | 素姐未嫁時性情良善，嫁後性情大變。 | 仙狐托生爲妻（素姐），凌虐狄生。 | 素姐之父借住狄翁的房屋。 | 高蕃前生殺一隻仙狐。 | 高蕃前生殺一隻長生鼠。 | 江城之父借住高翁的房屋。 |
| 高生的朋友王子雅因笑謔被江城暗害。 | 江城的父母也因氣憤病死。 | 江城也是嫁後『反眼若不相識』。 | 死鼠托生爲妻（江城），凌虐高生。 | 江城也是嫁後『反眼若不相識』。 | 江城也是嫁後『反眼若不相識』。 | 江城也是嫁後『反眼若不相識』。 | 江城也是嫁後『反眼若不相識』。 |

(7) 高僧胡無窮指出前生因果。

老僧用水噀江城，指出她的前生。

(8) 狄希陳念金剛經一萬遍，冤業才得
高氏父母每日念觀音咒一百遍，江

銷除。

城竟悔悟了。

江城篇有附論，說：

人生業果，飲啄必報。而惟果報之在房中者，如附骨之疽，其毒尤慘。

醒世姻緣的『引起』也說：

大怨大仇，勢不能報，今世皆配爲夫妻。……那夫妻之中，就如頸項上
癟袋一樣，去了愈要傷命，留着大是苦人。日間無處可逃，夜間更是難
受。……將一把累世不磨的鈍刀在你頸上鋸來鋸去，教你零敲碎受。這
等報復，豈不勝如那閻王的刀山劍樹，礮搗磨挨，十八重阿鼻地獄？
這兩段議論可算是同一個意思，不過古文翻成了白話罷了。

醒世姻緣的作者問題，好像大海裏撈針，本來無可下手處。可是江城的故事使

我得着一個下手的地點了。所以我在四五年前就提出一個假設的理論，說：

醒世姻緣和聊齋志異的江城篇太相像了，我們可以推測醒世姻緣的作者也許就是聊齋的作者蒲松齡，也許是他的朋友。

二 內證

我有了這個假設，就想設法證實他，或者否證他。不會證實的假設，只是一種猜測，算不得定論。

證實的工作很困難。我在前幾年只能用聊齋志異和醒世姻緣兩部書作比較的研究，想尋出一些『內證』。這些『內證』也很值得注意的：

第一，聊齋的作者十分注意夫婦的問題，特別用氣力描寫悍婦的凶惡。這一點正是醒世姻緣最注意的問題。聊齋江城篇附論說：

每見天下賢婦十之一，悍婦十之九，亦以見人世之能修善業者少也。

醒世姻緣也說：

但從古來賢妻不是容易遭着的，這也即如『王者興，名世出』的道理一般。

聊齋寫悍婦的故事有好幾篇；江城之外，有馬介甫篇（卷十）的尹氏，孫生篇（十四）的辛氏，大男篇（卷三）的申氏，張誠篇（卷二）的牛氏，呂無病篇（卷十二）的王氏，錦瑟篇（卷十二）的蘭氏，邵女篇（卷七）的金氏。十幾卷書裏寫了這麼多的奇悍婦人，這還不夠表示作者的特別注意這個問題嗎？聊齋還有一篇夜叉國（卷五），寫一個母夜叉和人配合，生二子一女；後來一個兒子立了戰功，封男爵，那位夜叉母親也封夫人。附論說：

夜叉夫人，亦所罕聞。然細思之，亦不罕也。家家牀頭有個夜叉在。

最奇怪的是，人見了那位真夜叉雖然『無不戰慄』，然而究竟因為她受的人類文明的薰染還不很深，她還夠不上悍婦的資格。比起上面列舉的各位太太們來，這位道

她的母夜叉真可以算是一位賢德夫人了！

醒世姻緣和聊齋志異同樣注意描寫那些沒有人理的悍婦，這一點使我更疑心兩部書是同一個人做的。

第二，醒世姻緣的偉大，雖然不是聊齋的短篇所能比擬的，然而聊齋裏的一些悍婦好像都是薛素姐和童寄姐的草稿子，好像先有了這些炭畫的小稿本，——正面的幾幅，背面的又幾幅，工筆的幾幅，寫意的又幾幅，——然後聚精會神，大筆淋漓，綜合成醒世姻緣裏的兩幅偉大的寫真。聊齋裏的悍婦，一個一個都是具體而微的薛素姐童寄姐，不過因為是古文的短篇，只寫得一個小小的方面，不能描寫的淋漓盡致。但有許多處的描寫，實在太像醒世姻緣了，使我們不能認作偶然的巧合，使我們不能不認作稿本與定本的關係。

聊齋志異寫悍婦，往往用『虛寫』的法子，就是不詳細寫一個婦人兇悍的事實，只說她的丈夫忍受不住了，只好逃走躲開。如大男篇寫申氏，只說她『終日曉

話」，使她的丈夫『恆不聊生，忿怒亡去』。如呂無病篇寫王天官的女兒的驕悍，只說她『數相鬪鬭』，她的丈夫『患苦之，……不能堪，託故之都，逃婦難也』。寫丈夫『逃婦難』，正是用虛筆反映悍婦的可怕。在錦瑟篇裏，作者更盡力運用這種虛寫方法：王生的妻子蘭氏驕悍極了，『常庸奴其夫』，王生有一次對她說：所遭如此，不如死。

太太更生氣了，就問他預備何時死，怎樣死法，並且給他一條索，讓他好去上吊。

王生忿投羹椀，敗婦穎；生含憤出，自念良不如死，遂懷帶入深壑，至叢樹下，方擇枝繫帶，……

他遇見鬼仙了。他剛入門，

有橫流湧注，氣類溫泉。以手探之，熱如沸湯，亦不知其深幾許。疑即鬼神示以死所，遂踴身入，熱透重衣，膚痛欲糜。……

他極力爬抓，才得上岸，又

有猛犬暴出，訖衣敗襪。

這些痛苦，他都不怕，他只怕回家。他對那女鬼說：

我願服役，實不以有生爲樂。

女鬼說：

吾家無他務，惟淘河，糞除，飼犬，負戶。作不如程，則翦耳剗鼻，敲
刖蹠，君能之乎？

那位『求死郎』說，『能之』。但他

回首欲行，見戶橫牆下，近視之，血肉狼籍。〔婢〕曰，『半日未負，已
被狗咋。』即使生移去之。生有難色。婢曰，『君如不能，請仍歸享安
樂。』生不得已，負置秘處。

錦瑟一篇是最用氣力的虛寫法，但寫丈夫這樣冒死『逃婦難』，就可以使我們想像
悍婦之苦。真『勝如那閻王的刀山劍樹，礮搗磨挨，十八重阿鼻地獄』。

但反面的虛寫究竟不好懂，不如正面的實寫。聊齋實寫悍婦的罪惡，有江城，邵女，馬介甫等篇。邵女寫的金氏的悍狀是：

(1) 虐待妾，一年而死。

(2) 虐待妾林氏，逼她弔死。

(3) 鞭妾邵女。『燒赤鐵，烙女面，欲毀其容。又以針刺脇二十餘下。』

丈夫娶妾，太太逞威，這還在情理之中，所以作者自己也說：

女子狡妒，天性然也，而爲妾媵者又復炫美弄機以增其怒，嗚呼，禍所由來矣。

馬介甫篇寫楊萬石妻尹氏的悍狀就比金氏更不近情理了。

(1) 她『奇悍，少忤之，輒以鞭撻從事。』

(2) 她的公公『年六十餘而鰥，尹以齒奴隸數。楊與弟萬鍾常竊餌翁，不敢令婦知。頽然衣敗絮，恐貽訕笑，不令見客。』

(3) 妾王氏有妊五月，她知道了，剥了她的衣裳，痛打幾頓，把胎打墮。
(4) 她『喚萬石跪受巾幘，操鞭逐出。……觀者填溢。』兩介甫拉住楊萬石，替他解下女裝，『萬石聳身定息，如恐脫落。馬強脫之，而坐立不安，猶懼以私脫加罪。』

(5) 她要用廚刀在她丈夫的心口畫幾十下。

(6) 她撕毀她公公的衣服，『批頰而摘翁鬢。』

(7) 她逼死她的小叔楊萬鍾。

(8) 她逼嫁萬鍾之妻，虐待他的孤兒，日夜鞭打他。

(9) 她虐待她公公，『翁不能堪，宵遁，至河南隸道士籍。萬石亦不敢尋。』

這位楊尹氏可算是奇悍了。但那位高家江城的凶悍比她更來的奇怪。江城和高蕃本是小朋友，從小就相憐愛，高蕃執意要娶她爲妻。結婚之後，她的脾氣漸漸發作，

『反眼若不相識』。她的悍狀有這些：

(1) 她鞭撻她丈夫，『逐出戶，闔其扉。生嗜啞門外，不敢叩關，抱膝宿簷下。』

(2)『其初長跪猶可以解。漸至屈膝無靈。』

(3)『抵觸翁姑，不可言狀。』

(4)『一日，生不堪撻楚，奔避父所。女橫撻追入，竟卽翁側，捉而縑之。翁姑沸噪，略不顧瞻。撻至數十，始悻悻以去。』

(5)她的父母氣憤不過，先後病死。

(6)她裝作陶家婦，哄騙高蕃，試出了他的私情，捉他回家，『以針刺兩股殆徧。乃臥以下牀，醒則數罵之。……生日在閩縣之鄉，如犴狴中人仰獄吏之尊也。』

(7)她恨她姊姊，帶了木杵去，搥她一頓，打的她『齒落唇缺，遺矢溲